

# 江心寺后凤尾鱼

□浙江永嘉 缪士毅

滔滔瓯江水孕育着美丽富饶的温州。瓯江下游的江中有一个景点——温州江心孤屿，此处树木葱茏，景色佳秀，被誉为“东瓯蓬莱”。早在1500年前，时任永嘉太守的谢灵运曾在这里游览，作《登江中孤屿》诗赞道：“乱流趋正绝，孤屿媚中川。云日相辉映，空水共澄鲜”。

温州江心孤屿附近江中所产的凤尾鱼也名闻遐迩，正如当地歌谣所唱：茶山杨梅雁荡酒，江心寺后凤尾鱼。凤尾鱼是温州瓯江著名的特产，据《温州府志》载：“瓯江江心寺后，产鲚鱼，长尾扁身，腹背似刀。具有子者，名子鲚，其肉鲜美，美味可口。”清时王朝的《雨窗琐录》称凤尾鱼为斜鱼：“瓯江多斜鱼，夜傍岸而宿，头皆斜向故名”。清代的《随息居饮食谱》载：凤尾鱼“以温州所产有子者佳”。

说起温州凤尾鱼，还有一个美丽的传说：相传宋代状元王十朋，曾在位于温州江心孤屿的江心寺中读书，夜不成寐，苦学不辍，日子清苦，此事感动了东海龙王，东海龙王特地送这种“凤尾鱼”，让其尝

尝腥荤，补补身体。此虽为传说，但为人们品尝凤尾鱼平添了韵味。

温州瓯江凤尾鱼旺发于暮春初夏，尤其是端午节前后，每当此时，来自浅海的凤尾鱼，摇头摆尾，雌雄结伴，溯瓯江而上，在温州江心孤屿一带瓯江中产卵，形成一年一度的凤尾鱼汛。此时，凤尾鱼最为肥美。

凤尾鱼，体银白色，狭长侧扁，腹有棱鳞，颇似尖刀，学名“刀鲚”。它红腮白鳞，尾部分叉，形如凤尾，而得名“凤尾鱼”。因上市的雌凤尾鱼满腹怀卵，又称子鲚。凤尾鱼还有不少异名，《本草求原》称之为江鲚，《说文》命之为刀鱼。三国时曹操尝了凤尾鱼后，赐名“望鱼”。宋代诗人刘宰赞凤尾鱼道：“肩耸乍惊雷，腮红新出水。佐以姜杜椒，未熟香浮鼻。河豚愧有毒，江鲈渐寡味。”

在我们温州人举行的婚宴或招待贵客的宴席上，凤尾鱼往往是首选之菜肴，常作冷盘让人尝鲜。温州人烹调凤尾鱼时，对凤尾鱼不进行刮鳞剖肚，只是从鱼口中掏出内脏，洗净晾干，即用于油炸、红

烧、炖汤或清蒸。烹调而成的凤尾鱼，红烧的肉嫩不腻，汤香味浓，色泽诱人；清蒸的香气四溢，肥嫩鲜美；油炸的色如黄金，肉脆而酥；炖汤的汤鲜味美，吊人胃口。有的温州人喜欢将鲜的凤尾鱼在太阳下晒成鱼干，也有的将鲜凤尾鱼在铁镬中烤成鱼干，凤尾鱼干久藏不烂，随时可烹调食用。

我生长在温州，不少亲戚世代居住在瓯江之滨，对凤尾鱼有着特殊的情感。大姐夫曾多年在瓯江上驾着小船从事捕捞凤尾鱼，那情景历历在目。舅妈烹调技艺不错，到她家做客，我最喜欢的点心就是凤尾鱼炒粉干。在家里，我喜欢取几条凤尾鱼干放在碗里，佐以少量料酒、姜片、食盐等，再放到电饭煲中蒸熟，用来佐酒下饭。

温州是著名的侨乡，旅居海外的侨胞对家乡的凤尾鱼念念不忘。每当回到故里，总要点上一道凤尾鱼佳肴，以好好品味家乡的味道。而在海外时，时常托家乡的亲朋好友寄些凤尾鱼干到海外，以解乡愁，真可谓一袋凤尾鱼，万里思乡情。

## 闲话书房

□南京 王霞

家有四屋，两间为书房，夫妇二人各居其一。一间我的，满室简单清新的松木橱与桌，明亮而温暖。春花秋月，夏雨冬雪，我最好的时光就是在这里读书写作。另一间，四壁落白，只有老榆木的一桌一椅，先生但有闲暇，必在此临帖练字。日常生活恬淡而知足。

拥有一间四季的书房，是每个读书人的愿望。能在翰墨香气中，读书练字，沉淀心灵，是一件多么快意的事情。

在崇尚文学的古代，书房是文人骚客的安身立命之所。虽然各自经济情况迥异，对书房设置却无一不精心讲究，要的就是一个高雅别致，有独特的文化氛围。在这个小天地里，读书、吟诗，弹琴、作画、品茶、对弈。书房俨然是文人的精神家园。

古代文人为自己书斋起号，其实就是自己情与志的宣言。有洪迈的

“容斋”，陆游的“老学庵”，唐伯虎的“梦墨堂”，还有梁启超的“饮冰室”。

书房之内需雅而静，书房之外也必是要清而雅。

“双双瓦雀行书案，点点杨花入砚池。闲坐小窗读周易，不知春去几多时。”宋代学者叶采的《暮春即事》就描摹了这样一间置于清幽自然的书房。而我，羡慕的是他的读书环境。杨花轻盈必是窗前树木成荫，瓦雀胆大必是无乱耳之音。

从春秋时期，诸子百家大兴私人讲学之风时算起，就有了书房的雏形。那些白日授课的处所，到了晚间就成了读书的地方。

接近自然，远离尘嚣是文人书房最极致的韵致。明代李日华《紫桃轩杂缀》中描述书房的理想环境是：“在溪山纡曲处择书屋，结构只三间，上加层楼，以观云物。四旁修竹百竿，以招清风；南面长松一株，

可挂明月。老梅寒蹇，低枝入窗，芳草碧苔，周于砌下。东屋置道、释二家之书，西房置儒家典籍。中横几榻之外，杂置法书名绘。朝夕白饭、鱼羹、名酒、精茗。一健丁守关，拒绝俗客往来。”

然自古及今，由于各种条件的限制，对于书房设置并没有形成一定之规。富者可专门筑楼，贫者或室内一隅；你可雕梁画栋，我自则环堵萧然。选择书房建筑的地点也没有特殊要求，可在河湖之滨，也造于山谷林间；也可是闹市取境，或隐于乡村。为了达到接近自然，创建清雅的周边环境。文人们无不竭尽所能。或植以南山之竹，或覆以荆楚之茅，所为皆是要极富有诗情画意，雅气洋溢。

在这样的环境中，才能宠辱皆忘，安守自我，一如文中所提到的叶采。

## 怀念胡基

□陕西陇县 文雪梅

搬入新居后，视野中到处都是钢筋水泥混凝土。那天站在阳台，极目远眺，映入眼帘的是北坡山上几座老房子。远远地，我看不见整个房子全是用土垒成的，斑驳的墙面已经脱落。深深凝望那些老房子，一个叫胡基的词语跃入心中。

胡基，也叫土坯。是一门古老的传统工艺，也是就地取材的建筑材料。在我的记忆中，村子里的房子大多都是用胡基砌成的，因为就地取材，廉价而方便，很受人们的喜欢。兵马未动，粮草先行。准备建筑材料，往往是从打胡基开始。如果谁家开始打胡基了，就证明这家要叫匠人，要建房子了。

说起打胡基，伯父是这方面的行家里手。打胡基是力气活儿，没有力气是干不动的，伯父长得结实魁梧，看着就浑身有使不完的劲。村里谁家盖房都要邀请伯父来打胡基。

也许是好奇，也许是对伯父的敬重吧，伯父打胡基时，我常常就像个尾巴一样跟在他身后，看他劳作。伯父打胡基时动作轻巧、潇洒、自如，就像位熟练的舞者，不慌不忙，脚不走空步子，手不做空动作，一招一式，都是那样轻盈自在，且打出的胡基光洁、整齐、有棱有脚还很结实。如果干劲大，伯父一天就可以打出600多块胡基呢，看着土场里垒成排的胡基，我想那该是一项阵势浩大的工程，让人羡慕不已。

由于伯父踏实肯干，成了村里的名人。这样一来，他也引来不少姑娘的芳心，特别是邻村的一位姑娘对他情有独钟，顺理成章，他们俩携手走进了爱情的殿堂。小芳成了我的婶子。

长大后，我很纳闷，为什么一样的土，一样的工具，伯父打出的胡基怎么如此之好？多年后，和伯

父在一起聊天时，他道出了其中的“秘笈”。伯父说，打胡基的土非常重要，要净土、素土、纯黏土，任何含杂质的土都不宜用。土的湿度更讲究，不能干，干了不黏，不结实；不能过湿，过湿太泥，打不好，摞不起。最后，伯父还一本正经地说：“这打胡基就像爱情一样，添一分太浓，减一分太淡，恰到好处最相宜，投入的太多太少都不行，只有刚刚好才是最佳状态。”听着伯父津津有味的阐述，我不由点了点头。

用胡基盖成的房子朴素大方，冬暖夏凉，是那个年代建筑物的一个代表。随着时代的变迁，社会的进步，胡基渐渐退出了历史的舞台，取而代之的是水泥预制板，还有结实的钢筋混凝土。

每每想起乡下的胡基和老屋，伯父打胡基时潇洒的身影就在我眼前浮现，丝丝缕缕的暖意从心底泛起。

## 陌上花开缓缓归

□河南洛阳 陈晓辉

情书极多，不乏动人句子。朱生豪写给宋清如的：醒来觉得甚是爱你；还有沈从文的那句：我走过许多地方的桥，看过许多次数的云，喝过许多种类的酒，只爱过一个正当最好年龄的人……

但我最喜欢的情书，却是古代一个武夫写的，而且，只有一句话，九个字：陌上花开，可缓缓归矣。

五代时期，时局动荡战乱频仍，吴越王钱镠却写给回娘家的王妃戴氏说：田野上的花儿开了，你可以慢慢回来了。

这句话，风流蕴藉，千百年来，尤令人心折。

遥想当年杭州，春日杂花生，树群莺乱飞，钱镠骑马出城，田野间野花盛开，他突然想起王妃，回娘家那么久了，怎么还不回来呢？于是写下这句话，命人传给王妃。

钱镠和王妃生活的年代，神州大地动荡不安兵戈四起。钱镠平民出身，投身军队战功显赫，直至被封王，其中甘苦可想而知。传说王妃戴氏也是出身农家，在他征战的几十年间，一直陪伴左右。但是，男人功成名就之后，还会思念自己当年的妻子吗？青云之后另娶美人如玉，当初的情感弃如敝屣，通常，不是很多人都这样做吗？

古往今来，多少人的爱情在功名面前瞬间灰飞烟灭？多少人的情感在生活面前渐渐粗鄙不堪？

据说，钱镠治理杭州时，为坚

固堤坝灌溉农田而修筑海塘。但潮水汹涌，钱塘江堤修筑不成，部下都认为是潮神作怪。钱镠于是在八月十八日布置一万名弓箭手，并声称“假如潮水再来，那就不要怪我手下无情！”只见潮神远远一条白线，飞速滚来，钱镠命万箭齐发，直射潮头，潮神逃走。海堤修成，百姓得灌溉之利，钱镠也留下了“钱塘射潮”的典故。

这个故事勇武豪迈，今日读来，仍有英雄之气。但这样一个霸道王爷，却在春天，看到野花后，想到自己回娘家的妻子早早回家。在“陌上花开”里，他只是一个普通的丈夫，思念自己情深意笃的妻子。

最朴素的情感，最能打动人心。

据说，钱镠为王期间，保境安民，经济繁荣，而唐室衰微。不少人劝他拥军建国称帝，但他笑道：“这些人自己坐在炉炭中，还想把我拉到上面。”头脑清楚，没有被富贵虚名冲昏头脑，这其中，是不是有王妃聪慧的想法在里面呢？

千百年来，无从得知王妃看到“陌上花开，可缓缓归矣”的心情，想来，她风霜隐隐的脸上，必会开出比花儿更美的笑容吧。我们只知道，百年之后，文豪苏轼主政杭州，听到当地百姓唱“陌上花”歌颂此事，遂写《陌上花》三首，其中有“陌上花开蝴蝶飞，江山犹似昔人非”之句。

## 蚂蚁的救助

□河北衡水 王新曼

一个下午，我给放在阳台上的一盆花木浇水。在浇石榴时，看到有几只黄蚂蚁浮在水面上，挣扎着。我知道，蚂蚁虽不会游泳，但它们是些生命力极强的小生灵。我没有对它们实施救援，因为花盆中的水几分钟后就会洇下去，蚂蚁们就可以自由着陆了，绝无生命危险的。

不一会儿，水没有了。几只蚂蚁在湿漉漉的泥土上又恢复了正常活动，但有两只不幸的黄蚂蚁被湿泥埋住了半个身子，在那里努力挣扎着向外爬，可又爬不出来。我想，我应该救助一下这两个遇难者了。我必须找一个细小的工具，不然，用手指或稍微粗大的棍棒，都可能将救助变成杀生。

但是，就在此时，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：当我从室内取了一枚大头针走出来时，发现两只被埋的蚂蚁同时被另两只它们的同伴在救助着。那两只来救助的黄蚂蚁都在用力向外拉扯着它们的同类。我放弃了与两只英勇救助同伴的黄蚂蚁争功的机会，静静观察着这个夏天让我的感动的一幕生命故事。

一只蚂蚁先被同伴救了出来。另一只在救助者的努力拉扯

下，也从泥土中挣出了身子。它们在小心翼翼向四周探试了一番后，便迅速地逃离了。奇怪的是有一只救援的黄蚂蚁，在救出同伴后并没有一起离开，而是在救助现场的泥土上，继续衙咬着泥土，似乎下面还有什么东西被埋着。我想看个究竟，就没有打扰它。不久，我看到有一对小小的触角晃动着露了出来，仔细看几乎发现不了，原来下面还有一只它遇难的伙伴。这次我必须帮助它们了，因为这场水灾是我造成的，我在这些小小生灵面前是负有责任，甚至可以说是罪过的。

极其小心地，我用针尖挑开泥土，果然有一只小蚂蚁露了出来。救助的黄蚂蚁看到同伴后，立即上前去亲吻触抚，并试图把它衔走。这时被救的蚂蚁已恢复过来，与救助的蚂蚁互相用触角碰了一下，便一起爬开了。

我不是昆虫行为学家，不知道蚂蚁的救助行为是一种偶然还是自然的本能，但我觉得在这一点上它们确实表现出了一种人类所具有的道德理想。不，也许我又错了。它们其实比人类做得更好，因为它们不具有功利意识和附加条件。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537 号

投稿信箱:xinfukan@126.com